

## 教務處

- 一、請參加 6/8(四)高一英文朗讀比賽的各科代表及評審老師，請於 5/31(三)及 6/5(一)中午 12:30 至音樂教室進行驗收，無故缺席者扣生活競賽 20 分。
- 二、微風慈善基金會獎學金：
  - 一、申請對象：18 歲以下領有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、重大傷病或相關清寒證明。
  - 二、申請標準：學業成績平均 70 分以上，身心障礙學生學業成績 60 分以上，無警告、小過、大過懲罰紀錄。
  - 三、檢附證明：戶籍證明，中、低收入戶證明，社團、服務證明或獎狀，成績證明，身心障礙手冊，申請日期：6/12(一)-6/25(日)【註冊組】
- 三、
  - 一、申請對象：戶籍設於雲林縣未領取政府各類學雜費減免及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。
  - 二、申請標準：學業成績 75 分以上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德行成績無記過以上懲處者；體育成績 75 分以上需符合「清寒」「績優」。
  - 三、繳交證明：申請表張貼 1 吋照片身份證及戶口名簿學生證影本、成績單、清寒證明文件、簡易生涯規劃(600 字為原則)、優良行為事蹟證明紀錄申請期限：7/25(二)【註冊組】
- 四、第二月考考卷訂正優良班級
  - 第 1 名：綜二 2. 綜一 3
  - 第 2 名：美一甲. 綜二 3. 商一甲.
  - 第 3 名：觀二孝.. 綜一 4.. 餐二甲.. 普二忠.
  - 佳作：美一孝. 美二孝. 幼一忠.. 資一仁. 廣一孝. 商二孝. 多二忠
  - 第 1 名：生活競賽加 10 分、獎狀 1 張、禮物 1 份。
  - 第 2 名：生活競賽加 10 分、獎狀 1 張。
  - 第 3 名：生活競賽加 5 分、獎狀 1 張。
  - 佳作：生活競賽加 5 分。以上未列出班級，請在本週五中午前，拿來教務處受檢。若仍未交來檢查，每班生活競賽扣 10 分。
- 五、第二月考考卷訂正優良班級
  - 第 1 名：綜二 2、綜一 3
  - 第 2 名：美一甲、綜二 3、商一甲.
  - 第 3 名：觀二孝、綜一 4、餐二甲、普二忠6/6(二)上午 7:35 班長天井集合頒獎

## 教 務 處

- 六、請參加 6/8(四)高一英文朗讀比賽的各科代表及評審老師，請於 6/5(一)中午 12:30 至音樂教室集合進行驗收，無故缺席者扣生活競賽 20 分。

## 學 務 處

- 一、請高一二特殊身份學生攜帶學生證或相關身份證件，於 6/2(五)中午 12:25 至總務處出納組領取支票。

## 輔 導 室

- 一、辦理「玩塔羅談練愛」體驗課程簡章，由兩位資深助人工作者使用塔羅牌媒材，帶領青年學子探索自我及感情議題，並了解健康正向的感情關係。  
課程時間： 7/21(五)9:30~16:30 含午餐。課程地點：現代婦女基金會 10 樓會議室（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 7 號 10 樓，近捷運中正紀念堂站）線上報名網址：  
<https://goo.gl/forms/n08QLdXrcRvN19gP2>。
- 二、輔導週誌高三尚未繳交之輔導股長，請速將輔導週誌繳回輔導室。感謝配合！

## 總 務 處

- 一、1. 請高三特殊身份學生攜帶學生證或相關身份證件，於 5/31(三)中午 12:25 至總務處出納組領取支票。【特殊身份種類為 1. 身心障礙子女 2. 身心障礙學生 3. 特殊境遇家庭補助 4. 中低收入戶補助 5. 低收入戶補助 6. 台北市餐費暨學產基金補助 7. 原住民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補助 8. 學費補助退款】 2. 請高一二特殊身份學生攜帶學生證或相關身份證件，於 6/2(五)中午 12:25 至總務處出納組領取支票。【出納組】